# 北塔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为11人，实有人数12人。内设股室4个，办公室、文化股、旅游股、群众体育工作股；辖二级机构3个（含1个副科级单位），分别为北塔区全民健身中心、北塔区文化馆、北塔区图书馆（美术馆）

1. **主要工作职责**

（一）贯彻党和政府有关文化、旅游、体育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研究制定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工作措施，并监督执行。

（二）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全区文化经济政策、宏观调控、调整文化艺术生产经营和投资方向，统筹安排文化、体育、旅游、文物事业经费，规划、指导全区文化、体育设施建设。

（三）综合管理全区文学艺术工作，研究、指导文学艺术创作和生产，综合管理全区文化工作，负责指导全区各乡、办、场文化站工作和社会文化事业的发展，管理群众文化工作以及少年儿童文化艺术事业。

（四）组织、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文物的公共服务，指导公共文旅产品的生产；指导社会文化事业和文化艺术普及工作，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五）归口管理全区文物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全区文物事业的有关措施和方法，做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发展全区文物管理工作。

（六）负责制定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七）负责全区图书文献资料的收集整理及利用工作。

（八）推动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和推动体育体制改革，制定体育发展战略，开展体育交流。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285.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5.29万元，占100%；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占0%。2022年度当年支出合计285.2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59.74%。

**（二）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北塔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安排为178.59万元，本年实际支出为285.29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68.76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16.53万元。

**（三）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为11万元，本年实际支出为0万元，主要为预算调整，调减项目支出11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⑴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268.62万元，预算安排数178.5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50%，当年预算有超支90.03万元；⑵公用经费预算18.22万元，实际支出116.53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639.57%；（3）“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6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4）政府采购年初预算11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111.53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012%。

**2、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北塔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及时在区政府统一平台公开了部门预算、决算和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报告、“三公经费”等信息，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3、资产管理情况。**截止2022年12月31日，北塔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拥有各类资产总额77.3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77.32万元。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内部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对各类资产的购置、保管、使用、报废、处置等方面都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制度要求所有办公设备（含办公用品）的添置，先由各股室提出申请，经业务分管领导审核同意后，再由办公室及时采购并建立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台账，工作人员异动，必须及时办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不得侵占和擅自带走，各股室不得擅自购买任何办公用品和设备，否则不予报销。

**（二）职责覆行和主要绩效情况**

**1.文化活动丰富多彩。**开展了迎新春文艺汇演、“非遗过大年，文化进万家”文艺汇演、文艺轻骑兵送文化进村（社区）文艺汇演6次、“让阅读成为习惯，让书香伴我成长”全民阅读活动2次、“朔红色课堂，游红色旧地”红色教育活动、“浓情端午，粽享生活”端午节包粽子活动、“强国复兴有我”文艺展演活动、“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活动、文明旅游宣传活动4次等。扎实开展了送戏下乡活动，单独、或配合市里完成了60余场次送戏下乡、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

**2.文艺创作成效明显。**邵阳根雕市级非遗传承人杨石生创作的作品《长征万里图》荣获了第二届湖南省文学艺术奖（省委省政府设置的省文学艺术最高综合奖），并入围了我国民间文艺界最高奖“山花奖”区作协会主席魏文娟作品《豪门弟弟惹人怜》成功改编成25集网络电视连续剧《跨越时光来爱你》，并在腾讯网公映；长篇网络小说《重回1976年》《爱你，别无选择》分别在掌阅、番茄上热载。区作协今年创立了《北塔风铃》文学公众号，已推出35期，发表优秀作品70余篇，其中有12篇散文、诗歌在《青年文学家》《网易》《今日头条》《湖南诗歌》《邵阳日报》上发表。广大文学艺术爱好者创作了一系列的文学、艺术、书法、摄影、美术作品。

**3.认真做好第七次全国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工作。**组织了工作专班、配强专班人员。认真参加全国、省、市文旅部门开展的定级培训工作。保证经费供给，耗资3万元配置了电子阅读机1台；耗资2.5万元建评价平台网站1个。专班人员想方设法、千方百计，在规定时间8月30日前将评估系统中的63大项资料收集整理并上传到位。10月11日，市文旅广体副局长、二级巡视员郑小娟带队到我区开展了实地考察评估，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4.加强文物保护工作。**对市纪委交办的共性问题整改做到了立行立改，及时写出了整改报告。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文物保护工作，市政协副主席、区委书记肖平主持召开了北塔公园及周边提质改造工作会议，明确了4名区级领导牵头负责，投入经费950多万元。提质改造后，获得了前来参观游览客人的普遍好评。我局投入了3000余元，在文物保存室安装了随时观察的监控设备。对文物保护点标识保存情况进行了摸排，及时将3处遗失的标识补上。为压实责任，确保文物安全，对8处文物保护点建立了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制度；每季度局领导带队对8处文物保护点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2处，下发整改函1份，均已整改到位。完善了文物保护机构设置，区文旅广体局加挂了区文物局牌子，区文化馆加挂了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牌子。认真做好了迎接市纪委监委组织开展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督查的准备工作。

**5.加强非遗传承保护工作。**组织我区的省、市非遗传承人到长沙雨花非遗馆、大汉非遗馆学习考察1次，增强了传承人保护和传承非遗文化的决心和信心。

**6.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荐2个地方的文化阵地参加省文化和旅游厅组织的“最美潇湘文化阵地”评选活动。建设文体广场3处。根据省、市要求，10月30日前完成了我区2022年度湖南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1年—2025年）18大项指标的资料收集及平台录入上传工作。

**7.旅游工作有新提高。**区委区政府十分重视旅游工作，将全域旅游发展重点建设项目列入了全区重点民生实事，安排了资金500万元。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推动景区的配套设施建设。3月14日，省文化和旅游厅正式公布酷贝拉为省级研学旅游基地。指导湘窖4A级工业景区申报创建国家工业旅游示范基地、省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加强沟通协调，争取创建成功。指导酱士明家苑申报创建五星级乡村旅游景区（点）；指导李子塘村申报创建湖南省乡村旅游重点村。交通旅行社、新华旅行社各举办了导游培训班1期，2022年全市科普讲解大赛在湘窖景区举行。5月17日，围绕“感悟中华文化，享受美好旅程”主题在湘窖生态文化酿酒城开展了“2022年中国旅游日”宣传及文明旅游志愿服务活动。扎实开展了“爱我湖南‘湘’约邵阳”湖南人游邵阳活动,转发了《爱我湖南“湘”约邵阳2022年湖南人游邵阳暨旅游消费季总体方案》，推进我区不同领域开展各具特色的主题活动。开展“平安景区”创建活动，指导湘窖景区对标对表落实每项指标，省、市组织专家组进行了现场考核验收。认真做好湘窖4A级工业景区的年度复核工作，省厅组织的专家组暗访通过。指导李子塘村举办了第二届黄桃文化旅游节，实现了以节促游、以节促农的目的。认真做好邵阳市首届旅游发展大会需我区配合的工作，如北塔展厅的布置、表演节目的准备、签约项目的推荐等前期工作，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听取情况汇报1次。

**8.体育工作有新进展。**积极备战第十四届省运会。认真组织第二届“健康湖南”全民运动会北塔区海选赛，举办了太极拳、气排球、拔河等8个项目的海选赛。特别是气排球赛，30支队伍参加、550余名运动员参与。组织了气排球、篮球、乒乓球、羽毛球、象棋、拔河、跑步、太极拳等8个项目参加了全市海选赛。根据市里安排，我区负责组建龙舟队代表邵阳市参加第十四届省运会龙舟赛项目，获得了500m、200m、100m的第四名及代表队总分第3名和体育道德风尚奖。根据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的安排，市文旅广体局就文体广场建设及文体器材配置部署了调查摸底，我区已建文体广场33个，需再建12个；现有健身站点72个，仍需建18个；共有破损器材328件，其中需更换的55件，需维修的273件，预计共需经费240余万元。按照市局要求，我区需维修的273件、需更换的55件健身器材已全部维修更换到位，在市局组织的验收中得到了充分肯定，为三区最好；村、社区新建了健身站点21个，支持健身路径21套。根据区创文办要求，购置了篮球架3套。

**9.广播工作有新作为。**充分发挥“村村响”的作用，制作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疫情防控、防汛等音频10余个；推送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禁毒反电诈、防汛、低温雨雪冰冻防范、森林防火、垃圾分类等各类宣传音频50多个，在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发动群众、形成良好氛围上发挥了很好的作用。认真做好维修、维护工作，加强与维修人员联系，督促其及时维修故障设备，维修检修故障300多个。

2022年度北塔区文旅体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已经完成，总体评价为优。具体如下：

经济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控制费用支出。

效率性：项目资金的拨付基本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有效性：项目实施后，进一步发挥了项目资金的作用，使文旅体工作的开展更加顺利。

可持续性：项目实施后，促进了我局工作质量不断提高，激励了广大职工更加勤奋、科学和有效地开展文旅体工作。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硬件建设严重滞后，与上级要求差距较大。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体育馆等场地面积严重不足；24小时图书馆还是空白；全域旅游规划缺乏；“村村响”老化，维护工作难度越来越大。

**五、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建议区委区政府重视，加大文旅事业发展的投入。一是争取出台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激励措施，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补齐短板弱项。二是提高免费服务开放质量，积极开展阅读推广工作，加强三馆管理，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三是争取将三馆迁入到望江楼，积极做好资金争取、房屋维修装修工作。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 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备注**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 | 预算配置 | 18 |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3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3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3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 | 3 |
| “三公经费” 管理 | 3 | ①招待费用明确招待标准和招待人数,1分;②车辆维护、燃油使用政府定点，1分。③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1分，每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3 |
| 公务  招待费变动率 | 2 | “公务招待费”变动率≤0,计2分；“公务招待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公务招待费变动率=[（本年度“公务招待费”总额-上年度“公务招待费”总额）/上年度“公务招待费”总额]×100%。 | 2 |
| 公务用车购置  运行费  变动率 | 2 |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变动率≤0,计2分；“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变动率=[（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总额-上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总额）/上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总额]×100%。 | 2 |
| 商品 和服务支出 变动率 | 2 | “商品和服务支出”变动率≤0,计2分；“商品和服务支出”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商品和服务支出”变动率=[（本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上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上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总额]×100%。 | 1 |
| 重点 支出 安排率 | 2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2分；80%（含）-90%，计1分；70%（含）-80%，计0.5分；低于70%不得分。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市政府确定的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支出。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2 |
| 非税 收入 管理 | 2 | ①实行收支两条线，1分；  ②未发生截留、坐支或转移，1分。以上每发现一次违规现象扣1分，扣完为止。 |  | 2 |
| 非税 收入 完成率 | 2 | 非税收入完成率100%，2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非税收入完成率=（2021年度非税实际收入完成数/2021年度非税收入预算数）×100%，有减免因素的，以非税局确定的为准。 | 2 |
| 过 程  过 程 | 预算执行 | 8 | 预算 完成率 | 2 | 完成率<1，计2分，  完成率=1，计1分，  完成率>1，不得分。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 1 |
| 资金 结余 | 2 | 结余超过10%（不含），2分；结余在0-10%（含）的，1分；本年超支不得分。 | 本项结余不含未完工项目资金的结转数。 | 2 |
| “三公经费”  控制率 | 2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单位没有制定“三公”经费预算，该项不得分。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2 |
| 政府  采购 | 2 | ①编制政府采购年度预算并上报的，0.5分；②追加并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0.5分；③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实行政府采购金额/应实行政府采购金额）×100%。应实行政府采金额以《湘财购[2012]27号》文件为标准。 | 2 |
| 预算管理 | 28 |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 6 | ①已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  ②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1分；  ③会计人员、机构按规定设置，1分；  ④会计基础工作健全，1分；  ⑤会计档案符合规定要求，1分；  ⑥项目管理规范（包括项目立项、申报、招投标、制度建立、按时完工等），1分，每发现少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  | 5 |
| 内控制度情况 | 4分 | 内部控制制度完全执行，4分，执行过程中，某个环节（节点）执行不到位的，每个环节（节点）扣1分，扣完为止。 |  | 4 |
| 过程 |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 14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开支）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④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随意借用、大额现金支付等情况。  ⑤重大财务事项经由集体研究决策；  ⑥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⑦原始凭证的取得真实有效；  ⑧无超范围、超预算开支；  ⑨无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无用公款支付应由个人支付的款项。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14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4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4 |
| 资产管理 | 20 |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 2 | ①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1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2 |
| 资产 管理  安全性 | 16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帐卡、账账、账表（决算报表等）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⑥清查盘点：每年至少清查盘点一次；⑦产权明晰，权证齐全；⑧按标准购置固定资产。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2分；⑨未按时报送2018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的，每延迟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16 |
| 固定 资产  利用率 | 2 |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2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2 |
| 绩效管理 | 17 | 目标 管理 | 8 | ①本单位所有专项、项目资金均实行目标管理的，各2分,每少一个专项、项目的，扣1分，扣完为止；②编制并报送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2分；③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公开以上目标的，2分，否则不得分。 |  | 8 |
| 绩效 评价  管理 | 7 | ①开展2019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的，2分，每少一个专项资金的自评扣1分，扣完为止；②开展2019年度已完工项目绩效自评的，2分，每少一个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③开展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1分；④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公开以上自评报告材料的，2分。 |  | 7 |
|  |  |  | 评价 结果 运用 | 2 | 根据2019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单位自评情况，向财政报送整改结果并整改到位的，2分，否则不得分。 |  | 2 |
| 产 出 | 职责履行 | 5 | 重点　工作　完成率 | 2 | 该项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2 | 重点工作为市政府确定的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 | 2 |
| 工作  质量 | 3 | 以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标准，优秀，计3分；良好，2分；合格，1分；不合格，0分。 |  | 3 |
| 效 果 | 履职效益 | 4 | 经济 效益 | 2 |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评价。 | | 2 |
| 社会 效益 |
| 生态 效益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2 | 90%（含）以上计2分；  80%（含）-90%，计1分；70%（含）-80%，计0.5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不少于30份)。 | 2 |
| 合计 | | 97 | | | | |  |